

# 海原县农业农村局 2019 年政府信息

##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19 年，我局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特例”的原则，将非保密信息一律公开、及时公开，让社会各界全面了解本局各项工作及有关情况。现将相关工作总结如下。

###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本局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确定的主要任务，紧密结合本县农业农村工作实际，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制度建设，加大公开力度，加强调研和指导，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

**（一）加强领导，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为使政务公开工作不流于形式，不走过场，我局着眼于建立政务公开长效机制，使政务公开成为一种自觉的意识和行为。形成了“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牵头抓、各部门具体承办、全局干部职工参与的工作机制。根据领导分工和人事变动，及时调整和充实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确保了政务公开工作正常有序开展。同时我局制定了政务公开工作检查考评制度，并将其纳入年终考核目标中。

**（二）注重实效，深化政务公开工作内容。**我局切实把握“规范、明了、方便、实用”这一基本点，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的质量。坚持把群众最关心、最需要了解的“权、钱、人、事”等事项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从信息公开和便民服务两个方面入手，加大推行政务公开的力度，向社会各界公开与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事项，以及群众最关心、社会最敏感、

反映最强烈的热点问题。同时针对公开项目的不同情况，确定公开的程序和时间，属于常规性的工作，按月份、季度、年度定期公开；属于“一事一议”的工作，做到随时公开。本年通过农业农村局门户网站公开 94 条农业动态信息。本局已形成新闻发布会、报纸、政府网站等多种主动公开渠道，努力满足人民群众获取和利用农业农村信息资源的需求。

**(三) 突出重点，做好基层政务公开试点工作。**为全面落实《海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我局积极配合试点领域牵头单位做好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及时发布产业扶贫、招标采购、涉农补贴等相关信息，切实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全面丰富信息公开内容。

**(四) 用好载体，扩大政务公开工作覆盖面。**

1. **网上公开。**在我县信息公开网县农村局信息公开平台上，将部门领导、部门设置、人事信息、政策法规、规划计划、行政权力、财政预决算、招标采购、脱贫攻坚以及涉农补贴等重点领域信息在网站公开。公开内容丰富，服务对象可随时通过网站查询相应信息。

2. **公示栏公开。**将局领导班子信息、分管工作、年度目标任务等内容在局政务公开栏进行公开。

3. **互动公开。**建立农村局 QQ 工作群、农村局扶贫微信群、农村局信息微信群、农村合作组织微信群等新平台，了解群众心声，公开群众想知道、急需知道的事情。

**(五) 强化监督，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取得实效。**通过健全监督机制，对政府信息公开情况进行监督；加强制定公开、决策公开等渠道，征求干部

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及建议；局领导组办公室安排专人负责随时受理群众举报的不公开、假公开等问题，做到反馈快、查处快、曝光快。同时安排专人对局属各站所进行经常性的检查督促，杜绝了侵犯群众利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发生，推动了政府信息公开扎实有效地进行。

## 二、具体举措

**（一）继续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做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强农惠农政策落实方面信息公开，推进精准扶贫情况信息公开。围绕实现“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目标，明确抽查依据、主体、内容、方式等，及时公开抽查结果和查处情况，加大对查处假冒伪劣农资、种子等行为的公开力度。

**（二）推进网上办事服务公开。**及时公开“互联网+政务服务”有关政策落实情况及阶段性推进情况，主动公开网上办事结果，按月向社会公开行政审批、行政确认、其他权利结果。不断优化网上办事流程，精简办事材料，提高办事效率让群众办事更明白、更便捷。

**（三）灵活运用微信微博新媒体。**利用微博、微信公众号等及时推送相关社会热点问题的回应、土地墒情等动态资讯。

##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b>第二十条第（六）项</b>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2	2
行政强制	0	0	0
<b>第二十条第（八）项</b>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b>第二十条第（九）项</b>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 四、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件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 五、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 六、存在问题

一是信息公开数量较少；

二是由于机构改革，信息公开内容的系统性不强，较为凌乱，而且有重复现象；

三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有待加强；

四是信息公开专职人员由于岗位调整，工作责任不够明确。

## 七、2020年工作打算

一是加大推进政务公开力度。结合县政府网站群建设，继续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渠道，提高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坚持以公开促进服务，把公开透明的要求贯穿于各个环节。抓好群众关注热点问题的公开。继续将政务信息、惠农政策、项目建设、“三公经费”、权力清单等作为重点，加大公开力度。同时，加强主动公开信息的保密审查工作，建立健全信息发布的保密审查机制，重点围绕全县“三大攻坚战”，扎实做好了农业农村污染治理、脱贫攻坚、农民关切等方面的信息加大公开力度，为广大农民群众提供重要信息；

二是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建设。在现有制度的基础上，建立健全内部信息沟通协调机制，加强农业信息平台建设，实现信息公开的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规范工作规程，明确责任分工，建立责任追究和考核机制。建立信息公开保障机制，切实做好信息公开；

三是加强回复性信息办理工作。紧紧围绕党和政府中心工作及公众期盼，把解读、回应、举报受理及查处工作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不断增强政务工作和权力运行透明度，提高办事效率，增强公开实效，维护政府公信，全力服务我县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

## 八、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